

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朱中刚	爱德堡机械有限公司	副经理	320925196403251436	1385172661	朱中刚
卢建清	盐城经开区	教授	320902196104220539	13851009913	卢建清
施卫忠	盐城师范学院	副教授	320926196904055114	13851079813	施卫忠
董超	爱德堡机械有限公司	安检	320925199109190015	1581551450	董超

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
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5 月 5 日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等要求，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组织江苏方露检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及相关专家组成验收组，开展了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与会代表勘察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建湖县经济开发区北京路 89 号；

建设规模：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智能机械整机、配件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5 月 28 日《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建湖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建环表复[2019]54 号）。

该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全部建成，并于 2021 年 3 月投入调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衔接的管理办法》（苏环办[2021]122 号文）和环办环评[2020]688 号文，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可纳入环保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仅有少量的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建湖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压铸工段产生的 VOCs，熔化工段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抛丸产生的颗粒物，喷漆线产生的颗粒物、VOCs 以及浸漆过程产生的 VOCs。项目压铸过程产生的 VOCs 经“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熔化过程产生的烟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2#排气筒排放；抛丸粉尘经袋式除尘+旋风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高 3#排气筒排放；调漆、烘干废气经“收集+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4#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经“收集+水喷淋+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4#排气筒排放；浸漆废气经“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6#排气筒排放；熔化过程中的天然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压铸机、熔化炉、抛砂机、机械加工设备、浸漆线、喷漆线、焊机、冷却塔、压缩机和风机等设备，均为固定声源。通过优先选用符合国家要求的高性能低噪音设备，主要声源设备采用减振基础，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废铝料、废钢丸、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尘和废布袋；危险废物包括炉渣、废切削液、废涂料桶、漆渣、废活性炭、除漆雾废液。废钢丸、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尘和废布袋收集后出售综合利用；炉渣、废活性炭、废涂料桶、漆渣、除漆雾废液以及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定期清运。

（五）环境管理组织及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规章及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熔化压铸工段排放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有机废气达到了《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 030802-2--2017）表 1 中的 2 级标准；抛丸、喷漆工段排放的颗粒物达到了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喷涂、浸漆过程排放的 VOCs 达到了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表 1 “表面涂装行业”标准。以厂房为边界设置的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

2.废水

经监测，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COD、氨氮、总磷、SS 均达到建湖县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总氮排放达到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A 级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声源运行正常。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炉渣、废铝料、废钢丸、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尘和废布袋；危险废物包括废切削液、废涂料桶、漆渣、废活性炭、除漆雾废液。炉渣、废钢丸、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尘和废布袋收集后出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涂料桶、漆渣、除漆雾废液以及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定期清运。本项目的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处置方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废气和废水污染物满足排放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

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已建成，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该建设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管理要求，本项目已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20925MA1XJTWJ0J001R。本项目不属于分期建设项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建设单位不存在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未受到过处罚。验收报告基础资料数据详实。本项目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现象。不存在《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

经认真研究讨论，验收组一致认为：爱雷德机床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一期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机械整机及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建立健全环保档案；

2、建设单位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各种事故，应强化风险意识，完善应急措施，对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岗位进行定期检修和检查，制定完善的事故防范措施和计划，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确保职工劳动安全不受项目建设影响；

3、确保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有效地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废气处理装置等，不得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

4、加强全厂职工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知识的教育。配备必要的环境管理专职人员，落实、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做好本厂的环境

管理、监督和检查工作；

5、加强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设专职环境管理人员，按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各排污口的设置和管理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6、加强固体废物尤其是危险废物在厂内堆存期间的环境管理。

八、验收人员信息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陈勇' (Chen Yong).

2022 年 8 月 5 日